

四、征收土地方案



计量单位：公顷、万元、人

征收土地面积	0.3254	其中：耕地	0.2966		
被征土地涉及的权属单位					
乡(镇、街道)名称	冷水镇	村(社区)名称	冷水村		
权属状况	四至清楚、面积准确、权属无争议				
征 地 补 偿 情 况	地类	区片级别	面积	区片综合价标准	征地补偿费
	耕地	三级区片	0.2966	72	21.3552
	其中：基本农田				
	林地				
	其他农用地 (除耕地、林地外)	三级区片	0.0288	72	2.0736
	建设用地				
	未利用地				
	政府承担的被征地 农民基本生活保障 资金			6	
	青苗补偿费			1.4643	
	地上附着物补偿费			0	
	其他补偿费用			0	
	征地总费用			30.8931	

填表责任人：张晓璐

张晓璐

审核责任人：卢樟有

卢樟有



需安置人口数		10	需安置劳动力人数	6
征 地 安 置 途 径	发放安置补助费	10		人
	社会保障安置	10		人
	留地留物业安置			
	农业安置	0		人
	用地单位安置			
	征地款入股安置			
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	<p>1、征收补偿标准的文件依据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、浙江省人民政府令第264号《浙江省征地补偿和被征地农民基本生活保障办法》和警政[2020]60号《磐安县人民政府关于调整磐安县征地补偿安置政策的通知》、</p> <p>2、基本生活保障制度的文件依据：警政[2007]72号《关于印发磐安县被征地农民基本生活保障制度实施办法的通知》、警政办[2011]68号《关于提高被征地农民基本生活保障待遇标准的通知》警政〔2007〕72号、警政办〔2011〕68号、警政办〔2013〕108号、警政〔2018〕40号、警政办〔2019〕1号、警政办[2020]60号《磐安县人民政府关于调整磐安县征地补偿安置政策的通知》关标准执行。</p> <p>3、征地前村人均耕地0.3108亩，征地后村人均耕地0.3080亩，征地前后人均耕地变化不大，通过就业培训和社保安置两种方式，可以妥善安排被征地人员的生产和生活。确保被征地农民生产生活水平不降低、长远生计有保障。</p>			

填报责任人：张晓璐

张晓璐

审核责任人：卢樟有

卢樟有